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9月13日以部分现场表决、部分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公司本次调整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本次调整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可解锁的88名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88名激励对象办理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部分激励对象因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能达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涉及上述原因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886,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回购注销行为，上述内容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

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9 月 13 日